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9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仲汉根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相关议案，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刊登于2025年11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或取消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刊登于2025年11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中部分制定、修订的治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详见公司刊登于2025年11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5-04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